

公示信息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银保会令 2021 年第 3 号）第十四条的规定，现将本机构主要负责人、业务范围公示如下：

一、主要负责人：吴威

二、业务范围：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对各类客户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：（一）吸收公众存款；（二）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（三）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（四）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（五）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，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；（六）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（七）办理国内外结算；（八）买卖、代理买卖外汇；（九）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（十）从事同业拆借；（十一）从事银行卡业务；（十二）提供保管箱服务；（十三）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；（十四）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

